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宁波欧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之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五期）

宁波欧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琳科技”或“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甬兴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兴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以下简称“《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宁波欧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甬兴证券有限公司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甬兴证券辅导工作小组由赵江宁、樊友彪、胡迪凯、曹畅4人组成,由赵江宁任组长,承担欧琳科技的股票发行上市辅导工作。其中,赵江宁、樊友彪为保荐代表人,上述辅导人员均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具备金融、法律、会计等方面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

参与辅导工作的其他中介机构还包括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以下简称“国浩律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

(二) 辅导时间及方式

甬兴证券于 2021 年 11 月 17 日与欧琳科技签署辅导协议，并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收到贵局针对宁波欧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确认辅导备案日期的通知，确认 2021 年 11 月 19 日为辅导登记日。本辅导期为辅导工作第十五期，自 2025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甬兴证券辅导人员根据欧琳科技实际情况，持续开展对欧琳科技的辅导及全面尽职调查工作。

本次辅导期间，辅导机构按照制定的辅导工作计划，结合欧琳科技的实际情况，通过现场尽职调查的方式，对欧琳科技的整体财务状况、公司治理状况等进行了系统跟踪了解。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欧琳科技接受辅导人员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者其法定代表人）和实际控制人及监管机构认为有必要参加辅导的其他人员。目前接受辅导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1	徐剑光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
2	郑燊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	池波	董事、财务负责人
4	黄跃卫	董事
5	徐静萍	董事、副总经理
6	柯慈浩	职工代表董事
7	夏向阳	独立董事
8	方建新	独立董事
9	吕海洲	独立董事
10	陈园园	监事会主席
11	陈广利	监事
12	乐明杰	监事
13	沈志杰	总经理
14	徐琳雯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
15	刘昼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及法定代表人

本期辅导工作的具体内容主要如下：

辅导机构通过现场工作的方式，对欧琳科技 2024 年的财务状况进行了现场尽调辅导，并跟踪了解了欧琳科技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整体规范运作情况。辅导机构通过现场工作的形式，对于欧琳科技在现场辅导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汇报并讨论解决方式。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国浩律师、天健会计师等其他中介机构亦为本次辅导的专业机构，配合甬兴证券为欧琳科技提供辅导培训、专项辅导及日常辅导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辅导小组审查公司 2024 年审计报告，了解公司 2024 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2024 年度公司水槽业务收入占收入比重有所下滑。辅导小组敦促公司聚焦主营业务，并持续开拓新的业务增长点，持续提升公司财务核算和规范治理水平；

2、公司存在金额较大的发出商品，辅导小组与公司协调并积极与京东仓等第三方电商平台仓库进行沟通，在条件允许时将对该部分发出商品进行盘点或采取其他替代核查措施。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本辅导期内，公司已根据各监管部门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健全

的公司治理结构与内控制度，但仍需按上市公司的标准持续完善，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积极督促公司严格执行相关制度，持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同时，辅导小组将持续关注公司的业绩拓展和增长情况，依据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情况和公司治理水平合理确定申报计划。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一）持续通过自学及分享等方式开展辅导培训

辅导机构将继续通过培训或远程及现场沟通等方式，加强接受辅导人员的合规意识，同时通过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实际问题对接受辅导人员进行辅导。

（二）持续开展尽职调查工作

辅导机构将进一步深化尽职调查程度，推进各项尽职调查工作，对尽职调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与天健会计师和国浩律师研究协商，确定整改方案，指导公司加以落实，并对落实情况进行密切跟踪检查，确保辅导对象公司治理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完善。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甬兴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宁波欧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十五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赵江宁


樊友彪


胡迪


曹畅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签章）

2025年7月11日